

民間私藏

第三冊

民國時期暨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產業篇二)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前所長
嘉義大學史地系副教授

許雪姬
吳昆財
推薦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博揚
經典
大系

民間私藏

第三冊

民國時期暨

(產業篇一)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前所長
嘉義大學史地系副教授

許雪姬
吳昆財

推薦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博揚
經典
人文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產業篇》

主 編／楊蓮福 陳謙

發行人／張瑞香

排版設計／葉兩發

封面設計／黃淑鶴

出版者／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12 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一段48巷6之1號

電話：(02) 2826-1203 傳真：(02) 2823-7374

網址：http://www.boyoung.com.tw/

E-mail：boyoung2008@yahoo.com.tw

劃撥帳號：18871684

戶名：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刷／承亞興企業有限公司

總經銷／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

網址：www.nanode.com

電話：(02) 8227-5988

傳真：(02) 8227-5989

ISBN 978-986-6543-67-8

定價 30000 元

2012 年 6 月初版一刷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敬告啟事

.因原書出版年代已久，常有印刷不清或損毀缺頁之處。為保留復刻史料之意，缺頁或破損之處不另修正及註明，不便之處敬悉見諒。

編輯部 敬啟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產業篇
/ 楊蓮福, 陳謙主編. -- 初版. -- 臺北市 : 博
揚文化, 2012.06

冊 ; 公分

ISBN 978-986-6543-67-8(全套 : 平裝)

1. 臺灣史 2. 史料

733.292

101011076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產業篇一）

第三冊 原版本及編輯凡例說明：

本冊典籍由博揚文化楊蓮福社長多年來自坊間蒐羅而來，並參酌多方專家賢達教授等意見彙編成冊。

本冊收錄有：《臺灣產業界之發達》，原書出版於1947年，上海印書館出版，林履信編撰，用以介紹台灣各產業情形，提供中國一窺台灣諸多事業之現狀。《臺灣農工商聯合大觀》，原書出版於1958年，新聲文化出版社出版，廖錦沂編著，本書概分為「工商領導人名人錄」、「各縣市農會負責人」、「工商團體」、「著名廠商行號」等四大項，圖文並茂記載簡明扼要。《台灣經濟生活》，為太平洋學會國際秘書處出版，重慶大公報館編譯，出版於1945年，目的在引介外國人眼中的台灣產業現狀及觀察。《臺灣省財政金融施政概要》，原書出版於1950年，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出版，內容概分為總說、省財政、縣市財政、鄉財政、金融等五大項。

博揚文化社長楊蓮福先生陸續推出戰後台灣幾套重要的經典書籍，不走媚俗的流行出版路線，而專就史料的整理與重刊，此次本社有幸復刻本典籍大系，希冀台灣文獻成為研究台灣的重要依據，讓史料重新出土，能見證1930年代以降的各項歷史風貌，部分早於1930年代的史料基於學術參考引用之價值，亦列為收錄範圍。

另外需特別聲明的是，本套書由於是復刻之故，原書亦多缺損與印刷品質粗糙，疏漏在所難免，為還原原書真實狀態，不在內頁中一一註明。更期望諸先進、學者不吝指正為荷。

第三冊 目錄

臺灣產業界之發達	0
臺灣農工商聯合大觀	1
臺灣經濟生活	3
臺灣省財政金融施政概要	4

臺灣產業之發展

林履信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按照原書排列順序編印

臺灣產業之發展

林履信 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按照原書排列順序編印

序

抗戰勝利，民族復興，今後建國之主要課題，厥在如何完成民生主義之經濟建設。本書作者閩南林希莊先生，原爲社會學專家，顧於政治、經濟諸問題，研究極精，著述甚富；間嘗語及其先世光祿公爲臺灣撫大臣時，筆路藍縷，以啓山林，乃至甲午敗豐清廷割臺之種種故實，未嘗不佻傖悲歌，令人扼腕。今則河山再造，日月重光，國人固已瞭然於今後之臺灣已成我國經濟重心與國防據點，特以該區淪陷多年，容有情形隔膜之憾；作者旅臺較久，聞見頗多，茲更能以平昔研討之心得，搜集之題材，鉤元提要，冶於一爐，蔚成此帙，使當代人士之關心臺灣經濟問題與夫服膺國父實業計劃者，皆能獲得其必要之參考資料，豈非作者之至意歟？

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日周焯方謹序於上海市銀行

按照原書排列順序編印

自序

臺灣，可以說是漢民族以血汗灌溉起來的地域，經過了漢民族長期的苦鬪，不斷的努力，繼續開發，穰穰的五穀，豐稔於野；各般的生產業，蔚然興盛，遂成爲東南沿海的富庶之區。加以全島的地質的構成，得到天惠獨厚，地下的富源，可稱豐蘊寶藏；至其地勢，恰佔着圍繞我國本土的「島鏈」的最大要節；形成爲東南數省之屏蔽；同時對南洋一帶，亦居於扼要的地位。所以自古以來，這天府之區，天險之地，即被稱爲我國進而可伸張國力於海外之基地，退而足爲子孫謀定百年大計之根域。

在昔當明朝傾亡，士大夫之不忍坐視國亡者，多奔走於復國運動；時鄭成功以臺灣藩臣，不忘了家國之淪亡，竟絕其貳行之父——芝龍，號召了臺、閩的健兒，誓師海上；初則據了金廈二島，以圖抗清。及鑒於廈島單薄，不堪久駐，而臺灣則沃野千里，不患無餉，且其地橫絕大海，形勢優越，真是霸業之地；於是率衆轉而進駐臺灣，將先侵者的荷蘭人驅出國境，而銳意經營開發，養師蓄銳，以抗滿清者，凡歷三世之久。

迨至清康熙二十二年，臺灣正式編入清朝版圖以後，在康熙二十五年至乾隆初期，全島的平原地域，墾闢大見普遍——凡經墾拓之地，皆稱沃壤，歲收兩期；於是倉廩充實，不但島內

食足，且可以贍養內地。依當時臺海使槎錄所載，雍正癸卯年，浙江饑荒時，由臺灣運米一萬石；甲辰年，補運四萬石以解內地之米荒；由此可知臺灣在物質上，早已達到反哺祖之域了。

其實，當時臺灣和祖國間的貿易，也早已臻相當的繁盛。往來的海船，多屬福建漳、泉州；而貿易港口，則不限於漳、泉、廈的福建沿海各地，且遠及江、浙、山東、天津一帶。由臺灣運載祖國之物資，除米而外，有糖、茶、番薯、胡椒、魚翅、鹿肉等；回時，由江、浙方面，則載布匹、紗緞、綾羅、棉綢、棉紗、湖帕、絨線、棉花、草蓆、金腿、包酒以返。道光十三年，時天津尚未開爲通商口岸，但往來於天津、臺灣間之糖船，已有七八十艘之多，可見糖一項，亦爲自早臺灣運載祖國物資之一大宗。

因臺灣祖國間貿易的繁盛，島內各種的產業，隨之愈臻發達；而墾拓之地域，也日見擴大（時先祖父時甫公服務全臺墾撫大臣，擔任北部之理番和開墾之工作）。迨至光緒年初，所興築的自基隆至臺北，長及六十里之鐵路，實爲我國最早建設之鐵路線；此造成了我國交通史上之新紀錄，同時亦可視爲奠定了臺灣現代化和工業化之初基。此後臺灣產業界的發達，正因此而具有無限量的光明。

甲午戰後，根據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三月二十三日簽訂的馬關條約第二條，竟將大好的江山，無盡的寶藏，割讓於日本；同時，依照該約第五條的規定，截至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五月八日止，所有未撤退的三百餘萬的同胞，均無情地被編爲臺灣民籍，改隸

於異族的日本。

日本初領臺灣時，實無開發該島的能力；嗣因鑑於臺灣地壤饒沃，並有三百餘萬被征服的勤勞異族，可供其無厭的驅使；於是，不顧一切的眼前的犧牲，由其本國國庫，每年供出莫大的補助費，用於臺灣之積極的開發。未及數年，臺灣的財政，已受到殖民地開發的結果，其成績達於相當可觀的狀態——不但可以應付一切凡屬於殖民地所應被課的各種重壓的負擔，且被視為統治國的日本本國的財源，供其無厭的榨取和剝削。

先就米產量而言，到了民國三十年，臺灣已有稻田約七十萬甲（每甲等於十六畝），米產量約八百餘萬石，此數量除供給臺灣本島民食的需用外，尚有餘剩三分之一，運往日本，以爲解決日本本國糧食問題的嚴重性。過去的臺灣，實可稱爲日本本國的補充的米庫；其每年輸往日本本國的數量，表示如下：

民國九年佔日本食米消費總量百分之四・七六一

民國十年佔日本食米消費總量百分之五・九九五

民國十二年佔日本食米消費總量百分之六・七七九

民國十三年佔日本食米消費總量百分之九・四四五

民國十六年佔日本食米消費總量百分之一二・八九三

次觀糖產量，糖爲臺灣首要的貿易品，自近年新式糖廠增設，蔗種的改良，及蔗田的擴大

以後，每年產額，大見增加：民國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產量爲一、五〇二、七九八、一〇〇斤；二十五年至二十六年爲一、六七八、九二〇、二〇〇斤，二十六年至二十七年爲一、七〇七、六五六、三〇〇斤。其中精糖大部分運往日本本國，計供給日本本國糖消費總額之百分之八十五；可說過去的臺灣，爲日本本國消費糖之主要供給地。計臺灣每年輸出糖的金額，民國二十三年爲一二二、三二一、五四三臺元，大部分皆運往日本本國，約佔全島輸出總額的三分之一。

茶亦爲臺灣大宗產物之一，有包種茶、烏龍茶、紅茶、綠茶各種；其中烏龍茶及包種茶，爲過去臺灣對美國及南洋各地的重要貿易品。割臺後，爲日本轉運包辦，藉以獲取外匯，充實其本國的財政。臺灣茶的產量，據民國三十年調查，已達到一九、一六七、四一三斤，且有年年增加之趨勢。祇有茶這一宗，運往日本本國供其直接消費之數量最少。

水果亦爲臺灣的大宗產物；就中，香蕉的產量，僅次於米及砂糖，多輸出於島外。民國二十五年，單就運往日本本國的數額而言，價值已達一三、九六〇、〇〇〇臺元；波蘿罐頭則多由日本轉售於美國。

樟腦，日人鑑於臺灣特產之樟腦之可貴，於佔據臺灣後，即積極計劃壟斷世界樟腦生產之企圖。乃於一八九九年（明治三十二年），嚴禁民間之自由採伐；繼於一九〇五年（明治三十八年），指定樟腦爲政府專賣品之一（其他專賣品，爲鴉片、食鹽、煙草三者）。對於製造樟

腦及其副產物之樟腦油，都改爲官營。其產量最高曾達三百萬公斤，價值約六百萬臺元；其中運往日本本國的，約佔三分之二，其餘三分之一係由日本轉售於歐美各國，坐收其成。

上面不過就過去臺灣的產業界中，舉其發達最著者，略加以說明而已。若論農業全體的生產總額，較諸半世紀前，可說增加了六倍有奇——除臺灣本身的自給，並大部分被運往日本本國而外，各種農產品尚有餘力可以輸出，可說遍及世界各地；即稱爲「農產過剩」，亦非過言。

臺灣的農產品，既屬生產過剩，基於「農業爲一切產業之基礎」——這個經濟的原則推進之下，在臺灣所有農業上的豐富而充足的原料物資，均可轉而供應工廠之用，以爲工業製品之用；加以七七事變後，中日間戰事擴大而延續，繼而太平洋戰爭發生，遂演成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在這非常的時期，因臺灣本身的經濟的需要，和基於日本爲了軍事上的要求，對其殖民地的臺灣所採取的臨時工業化政策的促進；於是，各種工業，在臺灣便見次第興起。更因島內煤產豐富及水電動力的充足，裨益於臺灣工業之發達不少。民國二十七年臺灣工業產品的生產總額，已達三萬萬臺元，民國三十年則超過了六萬萬臺元——此數實佔着全島各種產業的生產總額的一半，其情形可謂已進入了工業化之階級：輕工業如麻織、造紙、水泥等工廠；重工業如冶金、冶鋼、煉鋁、煉油等工廠，無不應有盡有。

這淪陷了五十一年的寶庫島的臺灣——終於日本向聯合國無條件投降，根據波茨坦三國宣